

舅舅是乡下一名表演提线木偶的艺人。据说舅舅七八岁的时候，就开始跟着师傅学习表演提线木偶。半个多世纪过去了，舅舅学会了300多支表演提线木偶的曲牌旋律以及南鼓、钲锣等古乐曲，成为乡下远近闻名的提线木偶的民间艺人。每逢乡民婚嫁、寿辰、婴儿周岁、房屋奠基、上梁或落成、迎神赛会等，舅舅就会被人请去，在现场表演提线木偶戏，以示大礼。

舅舅表演提线木偶善于推陈出新，他在传统技艺的基础上，更侧重夸张与变形，尤其强调木偶的性格化和表现力，使这项传统表演艺术，焕发出勃勃生机和生命力。

回乡看望舅舅。舅母说：“村头一户人家新房铺木地板，在我们乡下，新房铺地板是一项最隆重的事，你舅舅被请到现场表演木偶戏了。”

我正想看舅舅表演的木偶戏，赶紧往村头跑去。很远，我就听到一阵南鼓和钲锣的乐曲声，寻声望去，只见一户人家的房屋大门上，扎着大红绸带，火红火红。房屋的门前，搭着个简易小戏台，戏台下，坐满村里的老人和小孩，人们盯着戏台，时而会心一笑，时而面

木偶

李良旭



左转（水粉画） 盛英澍 作

色紧张。几个小孩按捺不住，挥舞着小拳头，嘴里不时嚷着：“打、打、打！跳过去打！”旁边大人制止

道：“急什么？戏还没到那块呢，慢慢看，好戏在后头呢！”小孩伸了伸舌头，开始安静地看着戏台上的木

偶表演。

我看到，戏台上，舅舅双手提着提线木偶，灵活地扯动着木偶上的一根根细线，那木偶腾、挪、跌、宕，表演得活灵活现、惟妙惟肖，引来台下一阵阵叫好声。舅舅的木偶戏表演得真精彩，艺术地表现了人间的喜怒哀乐，生旦净末丑。

在一阵激昂的锣鼓声中，舅舅的木偶表演结束了。我兴冲冲地上台帮舅舅收拾道具。我一边收拾道具，一边对舅舅的表演赞不绝口。舅舅说：“提线木偶只是在按照人的指令在机械地表演，一旦离开了人对它们的牵引，它们立刻瘫倒在地，没有了美感。看提线木偶真正内行的人，是在观察那表演提线木偶的人，看那人的手指运用、看那人的腾挪跌宕、看那人的喜怒哀乐，看那人怎么赋予木偶以灵魂和思想。”

我忽然感到，舅舅在表演中，正是因为赋予了木偶以思想和灵魂，才让木偶表现出有血有肉的艺术形象，才让木偶表演深深扎根在这片土地上。

木偶是一种表演艺术形式，做人需要有自己的思想、自己的灵魂，这才是做人的道德底蕴和人文精神。

惊蛰

吴华

惊蛰是农历二十四节气中第三个节气，标志着仲春开始。

据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介绍：“二月节，万物出乎震，震为雷，故曰惊蛰。是蛰虫惊而出走矣。”农历二月，气温转暖，雨水增多，春雷惊醒了蛰伏于泥土中冬眠的小动物，此时过冬虫卵开始孵化了。故有“春雷响，万物长”，道出“惊”的内涵。

春雷，这春天的号角吹响大地，唤醒大地的沉默，让蛰伏土壤的小动物开始在春天的门槛前探头探脑，探试春寒是否已走开。初春，如同深情的手轻抚绿色铺陈的山谷，原野便在这时开始桃红李白菜花黄，尽情彩绘诗情画意；鸟鸣清脆，声声抚过耳际、田园和村庄；蜂蝶踟躕，在各色鲜花上起舞，演奏着浪漫的春之歌，歌声抚过人们萌动的心田，让人们开始期待诗与远方。

雨过天晴，植物开始野蛮生长，顿时花开遍野，草木纵横。春风让摇曳的柳丝开始吐绿，蛰伏一冬的昆虫开始起身活动，漫山遍野的梨杏开始竞相绽放生命芳华，为春天摇旗呐喊。

青青的小草在土坡上倔强地挺直腰杆，像人来疯的淘气娃举着头顶的绿，欣喜地接受阳光和春风的检阅；结束冬眠的青蛙钻出塘堤土洞，纵身一跳，扑通一声跃入水塘，开始呱呱高唱与春同来的爱情；塘边大片的油菜花尽情炫耀着璀璨的金黄，夹杂其间的麦苗长得嫩绿而又茁壮，把春天打扮



得生机勃勃；面对蜜蜂辛勤地采花酿蜜，走在春风中的踏青人兴高采烈，大口地呼吸着春风，尽情地欣赏着春意，仿佛若有所悟，脚步更显轻松，心情更显愉快；公园平坦宽阔的草坪上，早有好动的孩童正在放飞着五彩缤纷的纸鸢，那天空上忽高忽低、时急时缓翔飞的风筝，也将孩子们春天的记忆描绘得绚丽多彩。

青春年少时，我分不太清二十四节气，懵懵懂懂地过了很多年。那时，我喜欢的是春天的浪漫，爱读的是春天的古诗词。回首那些已逝的春天，明亮的春光点亮的是心中热情的火焰，我们一路奔向前方，仿佛看见的是谁家姑娘依着亭台楼阁在随风放飞心事，幽雅和婉，满面含情；我仿佛一伸手就抓住了春天的诗句，一跺脚就惊动了小生灵们的歌声，生活充满了诗情画意。

儿时，惊蛰前后，我常看到父亲扛犁牵牛去翻新秧田，过后又紧张地布“草包”（用稻草包着瘪稻壳或晒干的牛圈粪草），烧“秧田包子”（在秧田中挖一个个小坑，再把犁耙好的田土坐在放入小坑中的“草包”上，点火烧尽土堆中的“草包”），放水挖“秧田包”，平整秧田，在垅上挥洒浸泡发芽的稻种。这样一来，就能育出好秧苗，于是一年的好收成就有指望了！如今，我方明白父亲常说的那些道理：“一年之计在于春。”“有劳动，才会有收获；有春种，才会有秋收。”现在我已渐老，方明白时间的宝贵，因此格外注意每个季节中节气的变换。惊蛰，不仅惊醒了植物和动物，也惊醒了我。时不我待，唯有继续勤之以力啊！

我相信：惊蛰，既然能驱走冬天打开春天大门，就同样能让人们在新的征程上怀揣梦想，顽强拼搏，去续写人生精美的华章。

嚼春

程振华

我国北方，有“咬春”的习俗；在南方，有“嚼春”的传统。而我们这儿，人们在二月里会吃荠菜饼或包荠菜饺子，虽没有在清明节当日吃野蒿粑或粉蒸菜那么普遍，但多少都会有人去依法炮制。那种带给人味蕾上的野性的刺激，不由得使常年寄居县城的我馋涎欲滴了。荠菜，因为具有和脾、利水、止血、明目的功效，常用于治疗产后出血、痢疾、水肿、肠炎、胃溃疡、感冒发热、目赤肿痛等症，因此被世人牢记并一代代“嚼”了下来。

已是春天了。感受春天的一切细微、诗意与美好，离不开我们感官上的交相触及。视觉上，常青植物的叶子变得更加苍翠了，报春花蓓蕾绽开了，桃花杏花相继开放，啞哑的柳枝慢慢变绿并抽出了嫩叶；听觉上，鸟的鸣叫声欢快起来，待到候鸟燕子回巢，眼前的世界已然一片呢喃软语；触觉上，和煦的春阳暖暖地照在身上，吹面不寒杨柳风，令人煞是惬意。手脚灵便了，步履轻盈了，空气里含着一股甜甜的、滑爽的味道；嗅觉上，因为各种野花以及果树的花儿相继盛开，花香浓郁起来，扩张了人们全身的毛细孔，扩张了肺对空气的吞吐量。

乡下，荠菜是早春的使者。山野田头、河渠沟沿甚至旮旯地里，凡是有土的地方都能见到它的踪迹。它们贴地而生，所以村人们叫它地儿菜或地秧菜，它引领着春天的方向，展示着春天的热情。困难时期，荠菜、野芹菜、黄花菜、马兰等等，是大有嚼头的，用它们和着少许的主粮，一度填饱过我们饥饿的胃囊。所以，与其说我们小孩子家善于挖各种野菜，不如说我们擅

长采撷明媚的春光。地儿菜俗中带雅，俗，是它张扬着生命的野性；雅，是因为它在《诗经》里就有过这样的描述：“谁谓荼苦，其甘如荠。”春天里，挖野菜，吃野菜，不仅是味蕾上感受春天，于我而言，这无异春天的恩赐，也是咀嚼回味曾经困厄的童年。还有香椿头，它也是家乡春天里野菜中的另一道风情。春寒料峭后，香椿树枝丫的顶端便竞相冒出酱绿嫩红的香椿芽来，一丛丛的，像椿树绽放的花朵，散发着只有在春天里才能嗅到的香气，闻着那香气，人们的心便会荡漾起来，嚼在口中，微苦在先，浓香在后。难怪清代李渔在《闲情偶寄》中把香椿芽推崇到了极致：“菜能芬人齿颊者，香椿头是也。”

马兰，也是家乡名副其实的野菜，随处可以见到它的踪迹。“马兰不择地，丛生遍原麓，碧野绿紫茎，三月春雨足……洵美草不滋，可以废梁肉。”（明代笔记《马兰歌》）马兰叶肥茎嫩，另有一种诱人的清香，味蕾上满溢的滋味，让人回忆起来的确“可以废梁肉”。

和着春天的节拍，藜蒿、野芹、蕨菜、水竹笋等，一个个粉墨登场了，像是赴一场隆重的约会。它们留给“嚼春”的人们味蕾上新鲜的刺激和享受，是不曾问津者不能道出的。对于吃惯了山珍海味和西餐的现代人来说，这才是真正的春天的味道。

春风骀荡，春色旖旎。行走在家乡的田垄上、沟渠边，蹲下身去采摘一些野菜回家亲手制作，不仅饱览到了满眼春光，还伸展了筋骨，享受到了春天田野里蔓延滋生的野菜带给我味蕾上的新嫩与鲜美。